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23—06

##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以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下午 15:00 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方猛先生主持，公司 3 名监事及 6 位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一至四小节。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吴兴回避表决，由其他4名董事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共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各候选人资格审查后，现提名祝方猛先生、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和吴兴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共 7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各候选人资格审查后，现提名钱娟萍女士、陈凌先生和潘伟光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含税）。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 附：个人简历

1、祝方猛先生，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欧 EMBA，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优胜美特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普洛得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普洛家园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

祝方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21,70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祝方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祝方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徐文财先生，196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兼任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

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系副主任。

徐文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徐文财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徐文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胡天高先生，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资深副总裁；兼任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商银行董事、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东阳中国银行副行长。

胡天高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胡天高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胡天高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吴兴先生，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欧 EMBA，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裁，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00,00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吴兴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吴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钱娟萍女士，196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副教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娟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钱娟萍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钱娟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钱娟萍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6、陈凌先生，1966 年出生，博士，经济学教授。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企业家学院院长、浙江大学全球浙商研究院副院长。自 2004 年 5 月兼任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商学院家族企业研究所所长，特聘教授。

陈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凌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陈凌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7、潘伟光先生，1970 年 8 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浙江农林大学浙江省乡村振兴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浙江大学农业经济管理系副主任，曾在韩国、加拿大、美国等大学机构任访问学者。

潘伟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潘伟光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潘伟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潘伟光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